

上海润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补充协议》有效期延期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5月22日，上海润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补充协议>的有效期延期事宜的议案》，为了保证未来公司全资子公司润欣勤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欣勤增”）出售其持有的 Upkeen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以下简称“Upkeen Global”）以及 Fast Achieve Ventures Limited（以下简称“Fast Achieve”）股权能顺利交割，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补充协议》的有效期延期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相关方就《补充协议》的协议有效期延期事项签订补充协议或相关文件等。本次授权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的签署情况

2018年1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股权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润欣勤增收购 Upkeen Global 49.00%股份以及 Fast Achieve 49.00%股份。同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润欣勤增与 Zenith Legend Limited 及袁怡签署《关于 Upkeen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Upstar Technology (HK) Limited 及全芯科微电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与 Richlong Investment Development Limited、唐雪梅及袁怡签署《关于 Fast Achieve Ventures Limited、Upstar Technology (HK) Limited 及全芯科微电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原股份转让协议》”）。

2020年3月15日，润欣勤增就《原股份转让协议》与 Zenith Legend Limited 及袁怡签署《关于 Upkeen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 Upstar Technology (HK)

Limited 及全芯科微电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与 Richlong Investment Development Limited、唐雪梅及袁怡签署《关于 Fast Achieve Ventures Limited, Upstar Technology (HK) Limited 及全芯科微电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

二、《补充协议》的有效期

经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2020 年 5 月 7 日分别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补充协议》自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同时，根据《补充协议》的相关约定，《补充协议》的有效期至 2020 年 7 月 30 日。

三、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补充协议》有效期延期事宜的具体情况

2020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补充协议>的有效期限延期事宜的议案》，为了保证未来润欣勤增出售其持有的 Upkeen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 以及 Fast Achieve Ventures Limited 股权能顺利交割，董事会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补充协议》的有效期限延期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相关方就《补充协议》的协议有效期延期事项签订补充协议或相关文件等。

四、关于《补充协议》有效期延期的期限

2020 年 5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股权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润欣勤增出售 Upkeen Global 49.00% 的股权以及 Fast Achieve 49.00% 的股权给太龙（福建）商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龙照明”）或其指定的经公司认可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本次出售”或“本次交易”）。同日，润欣勤增与太龙照明就本次出售签署《Upkeen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 及 Fast Achieve Ventures Limited 股权转让协议书》（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 号）。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的相关约定，股权交

割日最晚不晚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因此，为保证未来润欣勤增出售其持有的 Upkeen Global 以及 Fast Achieve 股权能顺利交割，董事会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补充协议》的有效期延期事宜。结合《股权转让协议》对交割日的约定，《补充协议》有效期可延期至股权交割完成日，最长不会超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五、其他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取得袁怡的签署的同意函，同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上述补充协议有效期延期事项，并承诺将与润欣勤增及其他相关方就上述补充协议有效期延期事项签订补充协议及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润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6日